



上海交通大学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2023年研究生  
新生报到须知  
(医学院)



上海交大研究生教育



上交大研招



交医官方微信号



交医研究生招生信息

# 上海交通大学2023年研究生新生报到须知

各位研究生新同学：

祝贺你被录取为上海交通大学2023级研究生！

根据教育部关于研究生招生工作文件规定，学校将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初步审查，审查合格的办理入学手续，予以注册学籍。审查内容包含录取通知书、有效身份证件、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或合格证明（仅专业学位博士）、专科培训在培证明（仅“临专”项目博士）等证明材料。与本人实际情况不符，或者有其他违反国家招生考试规定情形的，取消入学资格。新生入学后，学校在3个月内按照国家 and 学校的相关规定，对新生进行政治思想、业务水平、健康状况等复查，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其学籍。因故不能按时报到者，应事先办理书面请假手续，但请假时间不得超过两周，未准假或请假逾期未报到者，取消其入学资格。新生来校报到费用自理。

现将新生报到的有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请仔细阅读并按期办理相应手续（共有9个附件）。

## 一、报到时间

9月9日，8:30-11:30硕士研究生报到，13:30-16:00博士研究生报到（详见研究生院网站<https://www.shsmu.edu.cn/yjsy/>及医学院迎新系统通知）。

## 二、报到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重庆南路227号(东院)第一餐厅。

## 三、账号注册

### 1、上海交通大学统一身份认证帐号（jAccount）

jAccount帐号是师生在校园网上的唯一身份标识，校内信息系统、电子邮件、无线网、VPN、交大云盘等信息服务均使用jAccount帐号进行身份认证。

扫描下图二维码即可注册jAccount帐号。



jAccount帐号注册

# 上海交通大学2023年研究生新生报到须知

## 交我办

“交我办”是全校师生在线办事平台，提供网页版（my.sjtu.edu.cn）和移动App两种形式。

扫描下图二维码，或在应用商店搜索“交我办”，下载安装“交我办”App，安装后使用jAccount帐号登录即可。



## 2、医学院统一身份认证账号注册：

8月1日起每位研究生新生须完成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统一身份认证账号（以下简称“账号”）的注册（<https://auth2.shsmu.edu.cn/views/api/register.jsp>）。账号注册方式：新生可通过学号、姓名和身份证号后6位进行注册；港澳台新生可通过港澳台通行证和姓名进行注册。（系统注册问题咨询电话：021-63846590转776295分机，时间：周一至周五 9:30-16:30。）

## 四、线上报到及登记

### 应届生学历学位证书上传及资格审查：

应届本科毕业生硕士生和本科直博新生、应届硕士毕业博士新生需在9月1日前登录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https://yjs.sjtu.edu.cn>），按系统要求上传提交报考资格审查材料：①身份证件图像；②学历和学位证书图像。常规问题咨询：021-63846590-776248或yzb@shsmu.edu.cn，系统问题咨询：021-34206360或caositong@sjtu.edu.cn。

自8月1日起，新生完成jAccount账号注册后，须及时下载、安装“交我办”App，打开“交我办”，在“新生”栏目中打开“我的入学清单”，线上办理新生入学所需的事项，查看业务指南及入学相关信息

自8月1日起至8月29日，新生须使用医学院统一身份认证帐号登录医学院迎新系统（<https://yingxin.shsmu.edu.cn/>）进行登记注册、个人信息完善及完成各类报到手续。

## 五、入学安排

新生入学后须参加开学典礼、入学教育、新生体检、新生班会，新生选课等各项活动。具体请以医学院研究生院网站招生信息网（<https://www.shsmu.edu.cn/yjsy>）或迎新系统内9月1日左右公布的版本为准。

## 六、住宿

所有新生须仔细阅读《住宿申请及宿舍空调安装使用告知书》（附件7）及《宿舍生活用品告知书》（附件8）。若有入住需求的学生，可于8月1日至8月7日用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统一身份认证账号登录迎新系统（<https://yingxin.shsmu.edu.cn>）网址，进入“宿舍申请”专栏准确填写各项信息，逾期不再受理。医学院将于9月1日起提供网上查询住宿安排，未进行网上申请及上海生源的新生，学校原则上不安排住宿。由于学校住宿床位紧张，会存在多校区安排住宿的情况。学校最早接收审核通过新生的入住时间为9月9日，提前到校者食宿自理。

## 七、户口

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新生可自行选择是否将户口迁入学校（单位：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入户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重庆南路227号），定向生和上海市常住家庭户口均不迁入，选择将户口迁入的新生可提前在医学院迎新系统填写相关信息。报到时凭录取通知书、户口迁移证或集体户口个人信息页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请在医学院迎新系统下载复印件模板），并填写学历、身高、血型、联系方式、婚姻状况（已婚者须注明配偶姓名）等信息，在今年9月底前完成拍照（时间地点9月初将在迎新系统推送通知），并提交材料，过期视为选择不迁户口，迁入学校集体户口后，在校就读期间不得将户口迁出。未尽事宜可在迎新系统查阅或咨询医学院武保处，联系电话：021-63846590-776255，15216776336。

## 八、档案

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研究生，其全部档案须在8月31日前寄到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生工作指导委员会研究生辅导员办公室（上海市黄浦区重庆南路227号东4楼303室，丁老师收，邮编：200025，联系电话：021-63846590-776344）。档案到达情况请详见：[xgb.shsmu.edu.cn](http://xgb.shsmu.edu.cn)通告栏。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应届毕业生只需完成医学院离校系统（[lixiao.shsmu.edu.cn](http://lixiao.shsmu.edu.cn)）中档案相关信息登记内容即可，无需办理调档手续。录取类别为定向的学生不用调档。

## 九、组织关系

### （一）党组织关系：

所有非定向研究生党员党组织关系均须转入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定向研究生党员党组织关系无须转入。

介绍信抬头为“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生工作委员会”（党组织代码：001.001.031.048.090.010），所往单位：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工



# 上海交通大学2023年研究生新生报到须知

作总支部委员会（不必具体到党支部）。

上海市内组织关系可通过“上海市党员党组织管理信息系统”网上实时转接；

非上海市生源党员、部队医院生源党员，可通过网上转接组织关系，并由当地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基层党委开出组织关系介绍信。

非定向研究生党员（含2021级硕转博）请在“迎新系统”中完善个人党籍信息。纸质版组织关系介绍信，入学后交由党支部。联系电话：021-63846590-776344。

## （二）团组织关系：

1、所有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研究生团员团组织关系均须转入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录取类别为定向的研究生团员（含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团组织关系根据录取医院要求进行接转。

2、已在“智慧团建”系统（<https://zhtj.youth.cn/zhtj/>）中的研究生团员，可自行登录系统或请原单位团组织统一接转至“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院本部研究生团委”。具体搜索步骤为：团上海市委-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团委-院本部研究生团委-新生临时团支部。

3、不在“智慧团建”系统中的研究生团员，需入学后凭团员证、纸质版介绍信至所在团组织，确认团员身份后，进行团组织关系转接。

4、原则上新生秋季学期实际报到后，再统一进行审核接收。如有特殊情况及问题可联系：021-63846590-776347/776587，邮箱：liang7606@126.com/jiaoyizuzhi@163.com。

## 十、缴费指南

研究生新生的学费及住宿费详见财务处缴费指南（附件6）。

## 十一、医疗保险

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可参加上海市大学生城乡居民医保，请按要求参保，个人缴费标准按医保局该年度标准文件执行。本年度已参加上海市城乡居民医保的同学，可继续使用城乡居民医保；本年度已参加外省市医疗保险的同学，可通过微信、支付宝或登录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自助进行“医保异地就医备案”，选择上海市作为异地医保地点，备案后可在上海市定点医疗机构实现持卡直接结算（附件5）。同时本着“谁投保，谁受益”原则，鼓励全体学生参加下一年度上海市大学生城乡居民医保，办理方法入学后另行通知。

## 十二、体检

所有新生都须要参加新生入学体检，请仔细阅读新生健康教育（附件2）体检须知（附件3）并下载体格检查表（附件4）。

## 十三、其它事项

(一)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生及“临-专”项目博士生，须根据住院医师、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通知，在规定时间内先到培训基地报到，否则不予注册学籍。

(二) 若家庭经济有困难的新生可登录“医学院迎新系统”填写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并勾选申请资助,信息完整后，从迎新系统导出“上海交通大学学生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并双面打印2份，需学生本人签名，在新生入学后提交。

(三) 【优生优育】学生需注册完毕后，登录校园健康平台，已婚学生填写婚育证明申请表操作指南见链接 (<https://www.shsmu.edu.cn/yilmzb/info/1075/1651.htm>)；拟在校期间生育学生提交在校期间生育计划表操作指南见链接 (<https://www.shsmu.edu.cn/yilmzb/info/1075/1661.htm>)

(四) 《研究生登记表》须用A4纸打印（附件1，双面打印一份，须使用黑色水笔亲手填写），并于入学后提交。

(五) 所有研究生新生请于9月6日左右关注迎新系统中班级群二维码信息，根据录取通知书中班号加入班级群，以便于信息沟通，临床、口腔专业学位硕士相关信息将通过各单位联系人进行通知。

## 十四、重要提示

若“新生报到须知”中的内容若有变动，请以“医学院迎新系统”或交大医学院研究生院网站招生信息网 (<https://www.shsmu.edu.cn/yjsy>) 网上更新的版本为准。

附件（以下附件未与通知书同时邮寄，请新生在医学院研究生院网站招生信息网 (<https://www.shsmu.edu.cn/yjsy/>) 或迎新系统 (<https://yingxin.shsmu.edu.cn/>) 内下载、打印，以便使用）：

- 附件1.研究生登记表（1份）
- 附件2.新生入学健康教育
- 附件3.新生入学体检须知
- 附件4.体格检查表
- 附件5.新生医疗保险制度相关规定
- 附件6.缴费指南
- 附件7.住宿申请及宿舍空调安装使用告知书
- 附件8.宿舍生活用品告知书
- 附件9.关于在学生公寓全面实行垃圾分类告知书